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考試第二階段甄試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應變措施說明

- 一、本校 109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第二階段甄試日期：109 年 4 月 20 日（一）、21 日（二）舉行，詳簡章公告。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已訂定相關應變機制，如因疫情影響，將依大學入學甄選委員會公告之「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管道因應疫情應變機制」，啟動相關應變機制：https://www.cac.edu.tw/apply109/covid_19_ShowGsd.php?college=021。
- 二、考生如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致無法參加第二階段甄試，有以下情形者，應於本校第二階段報名期間至甄試日期前 1 天，儘速向教務處招生組提出申請，詳如下頁申請表，並檢附相關文件，經查驗審核通過之考生，將依上述應變措施評比：
- （一）考生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 1、居家檢疫或居家隔離之個案。
 - 2、自主健康管理之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
 - 3、確診病例。
- （二）考生滯留境外有下列情形之一者：
- 1、教育部許可設立之三所台商子弟學校應屆畢業生，因疫情之故無法返台。
 - 2、考生於應變機制公布(3 月 5 日)前已滯留境外，且於甄試日前 14 天無法返台。
- 上述兩種考生能舉證說明因疫情之不可抗拒情形，並經審核同意者，方可適用應變方案。
- （三）甄選會應變機制方案公布後(2020 年 3 月 5 日)，因個人因素出國而有以上情形者不得適用。
- 三、本次考試，請考生及陪考人員留意以下事項，以順利完成應考防疫事宜：
- （一）考生近日如有咳嗽、發燒及其他類流感症狀，請立即就醫。平時應保持良好衛生習慣，並注意自己體溫，落實自我健康管理。
 - （二）甄試當天，**請務必自備口罩，並全程配戴**(考生查驗身分時除外)
 - （三）進入館舍時，請出示面試通知單，並配合量測體溫：考生如有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耳溫 $\geq 38^{\circ}\text{C}$)或呼吸道症狀，並移至預備(發燒)試場應試。陪考人員若有發燒情形不得進入館舍。
 - （四）甄試當日請考生提早出門，避免因交通壅塞或其他因素耽誤考試，並**建議於考試開始前 30 分鐘抵達本校**，並攜帶面試通知單及有效身分證件準時應試。
 - （五）考生不得以發燒為由拒絕應試，拒絕應試者為自動放棄應試，視為缺考。
 - （六）為避免群聚感染，應試當天請**考生親友儘可能不要陪考**，尤其有發燒、咳嗽、流鼻水等呼吸道症狀者，如有特殊情形，1 位考生以 1 位陪考人員為限。
- 四、再次提醒考生做好自身防護工作，減少於公共場合進出，隨時留意身體狀況，以順利應試為優先，交通往返過程亦需留意及採行相關防護措施。

謝謝您的配合，預祝您應試順利！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敬啟

附件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無法參加個人申請
第二階段指定甄試項目 申請表

姓名		學測應試號碼	
身分證字號		電話號碼	
報名學系組			
申請原因	2020 年 3 月 5 日後因個人因素出國而有以下情形者， <u>不適用</u> 應變機制。 ☐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限制或暫緩入台 ☐ 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公告須隔離、檢疫、自主健康管理之社區監測通報採檢個案 ☐ 其他：_____		
檢附文件	☐ 居家隔離通知書 ☐ 旅客入境健康聲明暨居家檢疫通知書 ☐ 其他：_____		
本人茲因防疫無法親自至第二階段指定甄試項目地點應試，欲申請以本校公告之因應疫情應變甄試項目內容及佔分比評比，絕無異議。 此致 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招生委員會 考生本人親自簽名：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請於第二階段報名期間或甄試日前將本表及相關文件儘速寄至本校招生組，**郵寄前，請先傳真**：02-24620846

郵寄地址：20224 基隆市北寧路 2 號國立臺灣海洋大學招生組

審核結果回執聯(由招生組填寫)

審核階段	審核結果	主管核章
招生組審核	☐ 審核通過 ☐ 審核不通過 原因：_____	